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INVESTMENT DEVELOPMENT LIMITED

中國投資開發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續存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4)

不尋常成交量和價格變動

本公司現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要求，發表聲明如下：

中國投資開發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已知悉今天上午交易時段本公司的股份（「股份」）成交量及股價上升。

董事會接獲通知，本公司一名主要股東翠明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54.50%權益，於今天在市場上減持本公司72,304,000股股份，成交價格為每股港幣0.175元。鄧力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以及翠明有限公司董事。除以上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導致該等上升的任何其他原因。

董事會謹確認，目前並無任何有關收購或變賣的商談或協議為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23條而須予公開者；董事會亦不知悉有任何足以或可能影響價格的事宜為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所規定的一般責任而須予公開者。

承董事會命
中國投資開發有限公司
主席
鄧力

香港，二零一二年十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陳昌義先生及黃澤強先生；非執行董事鄧力先生（主席）及林松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方和先生、梁榮健先生及鄧炳森先生。